上海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核心网络交换机设备更新项目(SITC 项目编号: 17601412)的招标公告

一、 招标条件

本上海分公司核心网络交换机设备更新项目已由有关部门批准,项目资金 为自筹,招标人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 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

范围: 上海分公司核心网络交换机设备更新项目

三、 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上海分公司核心网络交换机设备更新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 (1)投标人必须是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注册资本不低于500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以招标公告发布日中国银行首次公布的中行折算价计算),企业经营良好。同时,具有与本项目相关的经营范围。
- (2) 投标人须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资质认证,且在有效期内,并提供证明材料。
- (3) 投标人应书面承诺,投标人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 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承诺近三年来,投标人在经营活动中未有以下不 良记录,如有下述任一情形的,不得参加本次投标:
 - (a) 被法定有权单位认定在经营活动中实施了违法违规行为:
 - (b) 被法定有权单位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 (c)被人民法院或仲裁机构认定,其在合同纠纷中存在过错,构成违约,并应承担主要责任。
 - (d)被列入过"信用中国"网站黑名单。

投标人对其符合上述要求做出的承诺,招标人保留核查的权利。

(4)投标人应书面承诺,招标人在其本国使用投标人提供的货物、人员或服务时,不存在任何已知的不合法的情形,也不存在任何已知的与第三方专利权、

著作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相关的任何争议。如果有任何因招标人使用投标人提供的货物、人员或服务而提起的侵权指控,投标人应依法承担责任。

- (5)投标人应书面承诺投标人所提供货物或服务以及对于买卖双方所提供的各种资料,不得向第三方透露。投标人一旦中标后,应与招标人签订保密协议,作为合同附件。
-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也不允许转包。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公司,不得同时投标。
- (7) 投标人应具有近 3 年所投品牌产品的销售或维护服务经验,投标人需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或其他证明材料,招标人保留核查的权利。
- (8)投标人必须在招标人所在地具有售后服务支持能力,完善的服务制度、 专业的服务保障团队(具有至少3名专业人员)。服务保障团队的主要成员应主 持或主要参与过类似项目的建设工作。
 - 注: 1. 上述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均就编入投标文件, 凡要求加盖公章的证明材料在正本 投标文件中均应为红章。
 - 2. 对于上述要求,本项目的招标人、招标代理及评委委员会均有权要求投标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原件进行查验。

四、 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2019年4月30日至2019年5月10日的每个工作日的上午9:00~11:30 时、下午1:00~4:00 时

获取方式:有意参加本次招标的潜在投标人,请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至 2019 年 5 月 10 日的每个工作日的上午 9:00~11:30 时、下午 1:00~4:00 时到上海市延安西路 358 号美丽园大厦 14 楼购买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1000 元(人民币壹仟元整),售后不退。投标人可自行选择对其中部分包件或者所有包件进行投标,招标人将按包件进行评标和授标。

在查阅和购买招标文件前,投标人须向招标代理提供已签署的《保密承诺》 (内容附后),及下列材料: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加 盖公章的复印件)、营业执照(加盖公章的复印件)、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加 盖公章的复印件)、增值税发票开票信息,否则招标代理有权拒绝向其提供相关 信息和出售招标文件。购买招标文件时提供的资料应与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 件一致,如有不同,以投标文件为准。投标人的合格与否,将由评标委员会决定。

五、 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19年5月23日 09:30时

递交方式: 上海市延安西路 358 号美丽园大厦 19 楼 1902-2 会议室递交纸 质文件

六、 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19年5月23日09:30时

开标地点: 上海市延安西路 358 号美丽园大厦 19 楼 1902-2 会议室

七、其他

主要内容

本项目采购 4 台核心网络交换机(含 3 年 7×24 原厂维护服务及项目实施服务)。具体技术参数及其他相关要求详见第三章"技术规格"。

相关格式:

保密承诺

我公司作为参加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核心网络交换机设备更新项目招标(招标编号:17601412)的投标人,在此郑重承诺:不论中标与否,均始终对通过任何途径获知的本项目相关信息和资料负有保密义务,不向新闻媒体或任何机构、个人泄露本项目的任何信息或材料,并承担由于违反保密义务而产生的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赔偿招标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由此造成的直接和间接损失,并应就相关问题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书面说明。

特此声明。

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	的	(单位)
的在下面签字的	(法定代表人姓名、	职务) 代表本单位授权
(单位)的在下面签字的	(被打	受权人的姓名、职务、身
份证号码)为本单位的合法代理人,	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	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
司核心网络交换机设备更新项目购	买招标文件并以本单	位名义处理与购买招标
文件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年	月日签字生效	,有效期为天。
特此声明。		
授权	人签字盖章:	
化 粗 人 (、) 签字盖章 :	
10年八(放1文化)	, / 並丁皿早:	
单位名称	K(盖公章):	

八、 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行政部。

九、 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地址: 上海市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36 楼

邮编: 200120 联系人: 姜彬

电话号码: 21-38874800-8658

传真号码: 21-68875802

电子信箱: bjiang@chinaclear.com.cn

招标代机构: 上海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中国上海延安西路 358 号美丽园大厦 14 楼

邮 编: 200040

联系人:鲍琦、杨浩

电 话: 86-21-62791919×132、112

传 真: 86-21-62791616×132、112

电子信箱: baoqi@shabidding.com、yanghao@shabidding.com